

肇庆医学高等专科学校

关于做好2017年肇庆市高层次人才 认定工作的通知

各处室、系部、附属医院：

现将肇庆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开展2017年肇庆市高层次人才认定工作的通知》（附件1）予以转发，请各部门按照肇庆市有关要求，认真做好市高层次人才认定的宣传、发动工作。

符合认定条件的申报人需填写《肇庆市高层次人才认定申报表》（附件2）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材料提交要求如下：

- 一、《肇庆市高层次人才认定申报表》1式5份（双面打印）。
- 二、近期小两寸正面免冠证件照2张。
- 三、附件证明材料1式5份（单独装订成册，并编写页码和目录）。证明材料一般应包括：
 - （一）身份证或护照、户籍证明。
 - （二）与用人单位签订的工作合同、劳动合同或聘书、聘用协议及社保证明或税单。
 - （三）可以证明申报人符合认定标准的证明材料。
 - （四）其它需要提交的材料。

所有申报材料请于4月17日（星期一）前报送组织人事处。

所有申报材料均需提供电子版文件，其中，附件材料电子版为PDF格式。电子文档请发送至邮箱zqyzrs@126.com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

1. 肇庆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开展2017年肇庆市高层次人才认定工作的通知》
2. 肇庆市高层次人才认定申报表
3. 肇庆市高层次人才认定分类目录
4. 肇庆市西江人才计划高层次人才评定及享受待遇制度

组织人事处

2017年4月8日